彰化縣政府廢棄物清除許可證

109彰化縣廢甲清字第0001號

兹據允基企業有限公司

申請廢棄物清除許可證,經核與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之規定相符,核予此證。許可事項如下:

機構名稱:允基企業有限公司

管制編號: N2003914

機構地址:彰化縣芬園鄉芬園村芬草路二段二〇五號

負責人姓名: 莊百慶 身分證字號: F121849861

負責人住址:彰化縣芬園鄉芬園村芬草路二段205號

清除機構級別 : 甲級

許可清除項目 : ■一般廢棄物■一般事業廢棄物■有害事業廢棄物

有效期限 :自中華民國114年01月02日起至中華民國119年01月01日1

應設置技術人 :■甲級■乙級□丙級

許可清除廢棄物之種類、數量及清除車輛(詳附表,計 5 頁)

其 他 事 項 1. 清除相關工具清冊(詳附錄一,計 1 頁)

2. 緊急應變處理方式(詳附錄二,計 2 頁)

3. 貯存場或轉運站 (詳附錄三,計 1 頁)

4. 其他



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

附表:許可清除廢棄物之種類、數量及清除車輛(1/1)

項目	廢	棄物種類及代碼	許可量 (公噸/每月)	清除車輛
	A-8201	廢料回收產生之金屬固體 殘留物	0	KEU-7710
	A-8301	廢料回收產生之酸性廢液		
		或污泥	91	
	A-8801	電鍍製程之廢水處理污泥		
		,但下述製程所產生者除		
		外:(1)鋁之硫酸電鍍		
A		(2)碳鋼鍍錫(3)碳鋼鍍鋁		
		(4)伴隨清洗或汽提之碳鋼		
		鍍錫、鋁(5)鋁之蝕刻及研		
		磨。		
	A-9001	電鍍廢棄之氰化物電鍍液		
	C-0102	鉛及其化合物(總鉛)		
	C-0107	銀及其化合物(總銀)(僅		
		限攝影沖洗及照相製版之		
		廢顯影液)		
一般廢棄物 一般事業廢棄物	C-0108	銀及其化合物(總銀)(僅	D. 76 F. 000 000	
有害事業廢棄物		限攝影沖洗及照相製版廢	核發量:223.600	
		顯影液以外廢液)		
	C-0110	銅及其化合物(總銅)(僅限		
		廢觸媒、集塵灰、廢液、		
		污泥、濾材、焚化飛灰或		
		底渣)		
	C-0170	鉛蓄電池(非屬公告應回收		,
		廢棄物者)		*
	C-0801	多氯聯苯重量含量在百萬		
		分之五十以上之廢電容器		3
		(以絕緣油重量計)		
	C-0802	多氯聯苯重量含量在百萬		
		分之五十以上之廢變壓器		
		(以變壓器油重量計)		
	D-0201	廢離子交換樹脂		
	D-0202	廢樹脂 (D-0201除外)		
	D-0299	廢塑膠混合物		
		第2頁		

D-0399	廢橡膠混合物
D-0401	廢石膏
D-0402	廢玻璃棉
D-0403	廢保溫材料
D-0406	廢液晶(含)玻璃
D-0407	廢液晶面板
D-0499	其他廢玻璃、陶瓷、磚、
	瓦及黏土等混合物
D-0601	廢紙
D-0699	廢紙混合物
D-0701	廢木材棧板
D-0901	有機性污泥
D-0902	無機性污泥
D-0903	非有害油泥
D-0999	污泥混合物
D-1099	非有害廢集塵灰或其混合
	物
D-1201	金屬冶煉爐渣(含原煉鋼
	出渣)
D-1301	廢裸銅線
D-1399	其他單一非有害廢金屬或
	金屬廢料混合物
D-1499	其他單一非有害廢觸媒或
	其混合物
	非有害顯影液
	非有害廢鹼
	非有害廢酸
	非有害有機廢液或廢溶劑
D-1599	非有害性混合廢液
D-1701	to accomm
	廢潤滑油
D-1704	廢切削油(液、泥)
D-1799	廢油混合物
D-1999	未納入公告之廢物品混合
	物
D-2201	1000 CO
	膠片
D-2202	以醋酸纖維為片基材質的
D 0000	廢攝影膠片
D-2203	以玻璃為片基材質的廢攝
	影玻璃膠片

$D^{-}2204$	以立闽何月至村貝的殷稱
	影金屬膠片
D-2205	以感光層為偶氮材質的廢
	攝影棕片
D-2299	廢攝影膠片(卷)(含X光
	膠片)混合物
D-2403	廢活性碳
D-2405	廢油墨
D-2501	廢水錶
D-2502	廢電錶
D-2503	廢發泡線
D-2504	不含塑膠、橡膠或油脂之
	廢馬達
D-2505	不含塑膠、橡膠或油脂之
	壓縮機
D-2506	汽機車引擎、水箱、化油
	器
D-2507	多氯聯苯重量含量低於百
	萬分之五十且不含油脂之
	廢變壓器、廢電容器
D-2508	the state of the s
	比壓器
	不含油脂之廢斷路器
	不含油脂之廢配電開關
	廢熔絲筒、廢熔絲鏈
D-2512	廢電力線載波器、廢調壓
	器
	廢電力保險絲(器)
	廢乏時計、廢瓦時計
D-2515	
	廢限流熔絲(座)
	廢陷波器
D-2518	廢電動機
	廢充電器(機)
D-2520	廢點滅器
D-2521	廢度量衡器
D-2523	不含PC板及油脂之廢工具
	、廢儀器具、廢電器儀表
D-2524	廢銅中夾雜被覆廢電線電
	纜,其重量達百分之一以
	上者

D-2204 以金屬為片基材質的廢攝

	D-2525	
		纜,其重量達百分之一以
		上者
	D-2526	
		纜,其重量達百分之一以
		上者
	D-2527	
		混合五金廢料
	D-2528	
	D 0001	光電板
	D-2601	
	D 0000	法處理者)
	D-2603	
	D-2604	
	D 0005	馬達
	D-2605	含塑膠、橡膠或油脂之廢
	D 9606	壓縮機
	D-2606	
	D-2608	含油脂之廢比流器、廢比 壓器
	D-2609	
	D-2610	
	D 2010	電力保險絲、廢消防幫浦
1. 3. 4. 11	D-2611	
一般廢棄物 一般事業廢棄物	D-2612	
有害事業廢棄物	D-2619	
	D-2620	
	D-2623	
	2 2020	料
	D-2624	含貴金屬(金、銀、鈀、鉑
		、鉱、銠、鉞、釘)之廢觸
		媒
	D-2625	含貴金屬(金、銀、鈀、鉑
		、銥、銠、鋨、釕)之離子
		交換樹脂
	D-2626	汽機車觸媒轉化器
	D-2627	其他以化學處理法 (不含
,		熱處理法) 處理之混合五
		金廢料
	D-2702	廢鉛中夾雜被覆廢電線電
		纜,其重量達百分之一以
		上者

		纜,其重量達百分之一以
		上者
	D-2704	其他以熱處理法處理之混
		合五金廢料
	E-0201	廢電線電纜(非以物理處
		理法處理者)
	E-0202	含油脂之充膠廢電線電纜
	E-0207	多氯聯苯重量含量低於百
		萬分之五十且含油脂之廢
		變壓器、廢電容器
	E-0213	電鍍金屬廢塑膠(含光碟
		片)
	E-0214	廢電腦(未納入廢物品及廢
		容器回收清除處理系統者)
	E-0215	廢家電(未納入廢物品及廢
		容器回收清除處理系統者)
一般廢棄物	E-0216	廢電話交換機
一般事業廢棄物	E-0217	廢電子零組件、下腳品及
有害事業廢棄物		不良品
	E-0218	廢光電零組件、下腳品及
		不良品
	E-0220	廢通信器材(不含機械式
)
	E-0221	含金屬之印刷電路板廢料
		及其粉屑
	E-0222	附零組件之廢印刷電路板
	E-0228	含鈹、錦、碲、鉈金屬廢
		料
	E-0229	含銅量大於60%之廢銅箔基
		板
	E-0301	發光二極體晶圓廢料及粉
		屑

D-2703 廢鎘中夾雜被覆廢電線電

合 計 總 量 : 223.600公噸/月

附錄一:清除相關工具清冊(不含清除車輛,惟清除有害事業廢棄物者應列出緊急應變處理器材)

序號	項目	數量	說明
1	三角錐/架(故障警示 標示)	1	清運過程車輛故障
2	滅火器	2	乾粉滅火器(火災與爆炸)
3	個人防護裝備	1	廢棄物洩漏(化學防護衣、安全帽、護目鏡、防毒口罩 *2、防毒面具*2、防滑手套、防滑鞋)
4	消防用防火覆毯	2	火災與爆炸
5	警示燈	2	清運過程車輛故障
6	照明燈具	2	清運過程車輛故障
7	反射三角標誌	1	清運過程車輛故障
8	黃色警示帶	1	清運過程車輛故障
9	吸收棉	1	
10	物質安全質料表	1	
11	緊急應變作業手冊	1	

附錄二:緊急應變處理方式(含清運過程車輛故障、或載運有害事業廢棄物過 程發生洩漏之緊急應變處理方法說明)

聚急應變處理方法說明 莊百慶 莊鴻文 0932-541705 049-2522313 在百慶 莊鴻文 於寶療養物發生洩 滿 莊百慶 於明之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之。 於明之之。 於明	狀 況	緊急應變處理方法說明				
# 百 度 前 達		緊急聯絡人	聯絡電話	緊急應變處理方法說明		
華高文	清運過程車輛故障			各30公尺至100公尺處竪立車輛故障標誌。 2. 連絡附近維修廠進行故障修復,若無法立即修復,立即調度其他合格車輛進行支援並就近尋求適合機具協助處理,要求達到最低		
清除機構運輸一批事業廢棄物,不幸於運輸過程中發生洩漏,處理原則為先了解該廢棄物之化學及物理特性、,再進行緊急應變步驟。一、化學及物理特性: 1. 可經由吸入,實力與場所,會污染環境。 一、火災或場場流出之液體,會污染環境。 一、火災之可燃性物質、熱能、火花或火焰可使其著火。 2. 其產生氣體可流到火源而產生回燒。 3. 其容器應變措施。 三、緊急應變措施。 三、緊急要人員遠離現場,並封鎖現場,禁止人員進入。 2. 停留旗上場位置,遠離較低地區。 3. 人員進入其密閉至間前應先通風。 4. 將污染验極之人員機離周圍應,以封鎖。 6. 水污染問題必須通知有關主管機關。四、火災: 1. 小火:即時撲滅。 2. 大火:可使用撒水、水霧或泡沫灌救。 3. 在不危及人員之安全情况下,將容器遠離現場。 4. 在外側冷卻暴露於火中之容器,直到火災	2010			一切火花、火焰,在不危害到人員的安全下 ,儘量予以止漏,並用大量沖洗溢漏區域。 2.大量洩漏:連絡環保主管機關、消防機關		
完全 撲滅為止。 五、交通事故: 1. 依一般交通事故之處理方式辦理,採取必 要緊急應變處理措施,進行人員傷害救災。	其他			清過物大學大學由 和害災之火、 整體 與 過過 過		

- 2. 事故發生後即通知主管機關,待主管機關核准後立即雇用吊車、修復車修復。
- 3. 派用鏟斗機人員及適當機械工具至災害現 場清理。
- 4. 協調善後各項工作。

六、處理機構因故無法進場處理時應變清運 措施:

- 1. 於平時與其他處理機構保持聯繫,萬一簽 約處理機構無法接收處理廢棄物時能交運其 他同意處理合格機構。
- 2. 對於處理機構無法處理之事業廢棄物以加強業務承攬管制,並執行簡易檢核制度,避免收受無法處理之廢棄物。
- 3. 對於簽約之處理機構採預告制度,並協助 其尋求合法處理機構,並依法向主管機關申 報,依其指示辦理清運。

七、無法自行清除受委託廢棄物應變清運計 書:

- 1. 依據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管理輔 導辦法」受託清除,不得超越營業項目範圍 ,且應自行清除;執行時對於超出營業項目 之事業廢棄物禁止承攬,依業務承攬辦法管 制。
- 2. 建立簡易核驗項目制度,避免清運廢棄物 處理機構無法處理。
- 3. 若遇有無法清除之廢棄物,應請業主逕行 委託其他合格清除業者代為清除。
- 4. 清除機構因停業、破產、撤銷許可證時
- ,在接受處分書日起,立即停止接受委託
- ,並協助事業機構尋求其他清除業進行未完 成之清除作業。

八、急救:

- 1. 將傷患移到新鮮空氣場所,召醫救治。
- 2. 傷患不能呼吸時, 應施以人工呼吸。
- 3. 傷患呼吸困難,則應供給氧氣。
- 4. 在現場應將傷患受污染之衣物脫下,並與 人員隔離。
- 5. 接觸受傷之皮膚或眼睛,應以清水沖洗至 少15分鐘。
- 6. 注意傷患之體溫。

附錄三: 貯存場或轉運站 □有 ■無(免填以下資料)

(一) 地點:						
(二) 貯存或轉運設	施:					
項目	設施設置情形					
大門、管制室、 圍籬、地磅	□具備 □未具備:(説明未具備之項目	無)		
貯存區	□露天貯存區,面積0□棚架貯存區,面積0□貨櫃貯存區,面積0	_(平方公尺),堆積高度 _ _(平方公尺),堆積高度 _ _(平方公尺),堆積高度 _	0 0 0	_(公尺) _(公尺) _(公尺)		
機械設備	□無、□堆高機、□鏟斗車、□	吊車、□動力壓縮設備、□]其他			
其他(請註明)						
(三) 貯存或轉運作	業說明:					
(四) 截流排水設施	及其他污染防治設施說明:					
(五) 場區配置圖(討	羊後頁)					